

我市空气质量持续改善 今年优良天数已达 167 天

创 4 年来历史同期最好水平

12369 老百姓环境维权绿色通道

今年以来,市民频频在微信朋友圈晒出“铜陵蓝”,湛蓝天空,浮云朵朵,让人惬意。监测数据也与人们的主观感受相印证,按照空气质量指数(AQI)评价,截至7月25日,全市空气质量一级、二级天数分别为34、133天,空气质量优良率81.1%,优良天数较去年同期增加25天,创下4年来历史同期最好水平;PM2.5、PM10平均浓度分别为51.3微克/立方米和79.0微克/立方米,较去年同期分别下降13.9%和11.1%,其中7月6日PM2.5、PM10平均浓度分别为12和21微克/立方米,为今年以来最低值。

空气质量的明显改善,离不开有

利的气象条件,“人努力”是关键,是全市上下协同治理持续释放环境效益综合作用的结果。今年以来,我市继续狠抓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攻坚,推动全市各级各部门建立联动工作机制,持续推进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工程,突出抓好能源消费结构调整、工业污染综合整治等六大行动;持续以大气污染防治重点整治项目为抓手,深化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共排定扬尘源治理、矿山修复等重点整治项目16大类422项,并组织开展落实调度。

持续实施重点工业企业达标排放。借力2017年“冬防”良好工作基础,严格落实冬季“超常规”应急减排工作,一季度全市工业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粉尘等主要废气污染物新增减排量超过30%,极大减轻了工业废气对空气质量的影响。

狠抓省大气污染防治督查问题整改。今年3月份以来,省市两级对全市开展为期一年的各类大气污染防治问题强化督查工作,对现场检查发现的问题立即按职责进行分解,并及时交相关部门、辖区政府办理,督促开展立行立改、自查自纠,严格落实整改任务。

推进城市面源扬尘治理。市有关部门组成综合执法力量,持续开展道路运输扬尘治理专项行动,保持打击超载泼洒行为高压态势,减轻车辆运输和道路扬尘污染。同时坚持疏堵结合、源头治理,限制货车城区通行,规范货物运输,提高码头绿色作业水平,逐步推进我市港口码头岸电建设。

推动重点行业企业废气治理提标改造。按照省厅执行大气污染防治特别排放限值的公告要求,组织制

定全市火电、钢铁、水泥、化工等重点行业执行特别排放限值企业清单,草拟完成我市执行大气污染防治特别排放限值实施方案初稿。

推进主城区重污染企业搬迁改造。组织开展主城区废气排放重污染企业排查摸底,制定主城区重污染企业名单,编制主城区重污染企业搬迁改造规划,分类分步推动主城区重污染企业搬迁和升级改造,进一步改善主城区空气质量。

据悉,下一步我市将继续围绕“控煤、控气、控车、控土、控烧”大气污染防治措施,持续推进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工程。推进钢铁、水泥、化工等重点行业企业实施废气治理设施升级改造,进一步削减废气污染物排放总量,加快交通运输结构调整,强化扬尘污染防治责任落实,持续深入开展建筑工地、拆迁现场、开发场地、道路、港口码头、露天散料堆场扬尘污染综合整治。(章俊 梅建鸣 朱成林)



7月14日至15日,生态环境部华东督察局一行来铜开展中央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整改落实现场核查。朱习文 摄

我市发放环境违法举报奖金 一被举报企业已被责令停产

记者日前从市环保局了解到,自今年4月17日新修订的《铜陵市环境违法行为有奖举报办法》施行以来,目前已发放两笔环境违法行为举报奖金。

5月23日,一名市民实名向“12369环保举报”微信平台举报原隆门市场内蜂窝煤生产点环境污染问题,市环保局环境举报受理中心受理该案后,按照属地管理原则,及时转交郊区环保局调查处理。经查,举报人反映属实,该加工点属于“小散乱污”企业,郊区环保局对其下达了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依法实施

关闭。市环保局依据《铜陵市环境违法行为有奖举报办法》第六条第一项规定,向举报人发放了奖金300元,并严格落实保密制度。

6月19日,一名市民来市环保局实名举报钟鸣镇金桥村三定组水稻田被上游企业排放污水污染,导致水稻减产。针对举报人反映的污染问题,市环保局执法、监测人员及赶赴现场调查核实并采集水样。经现场调查,确认举报人反映的情况属实,按规定向举报人发放了奖金300元,并根据属地管理原则,将该举报问题移交安州区环保局办理。(童环宣 朱成林)



与蓝天白云同框,高温下的西湖湿地公园颜值爆表。

周峰 摄

上半年我市地表水质稳中趋优

长江铜陵段水质总体良好

日前,省环保厅发布1-5月全省16个地级市地表水水质排名,我市地表水水质指数为4.3998,居全省第四位,与上年同期相比水质指数变化率为12.77%,地表水水质持续向好。近年来,我市以保障饮用水水源地环境安全为重点,以实施碧水工程为抓手,以强化执法监管为着力点,以建立健全河湖长制长效机制为保障,持续加大水污染防治、水环境保护和水生态修复力度,坚决打好水污染防治攻坚战,努力守护好一江碧水、两岸青山。2017年我市地表水国家考核断面达标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达标率均为100%,在省政府对市政府水环境质量考核方面获得满分。

加强水源地环境保护。拆除了市三水厂水源地一级保护区内客运码头、永臭码头、横港救助基地码头及栈桥设施,解决了市三水厂水源地历史遗留问题。同时,深入推进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码头整治。

加快工业园区水污染防治。截至2017年底,我市6个省级及以上工业集聚区均完成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建设,并安装在线监控装置与环保部门联网。开展入园企业用水量、污水排放量、雨污合流、污水预处理接管网情况核查,全面清理整顿排水户错接漏接、直排、偷排等违法行为,建立“一园一档”,确保园区工业和生活污水全收集、全处理。

强化城镇污染治理。2017年建设

污水管网20公里,超额完成省住建厅下达我市污水管网建设12公里的年度目标任务。

推进黑臭水体整治。已完成翠湖、秀水河、滨江花园东侧水体、勤奋安置点水体、黑砂河5处黑臭水体整治任务,完成率71.4%,第三方公众评议调查满意率均为100%。制定了惠溪河、狮矿大沟黑臭水体整治方案,整治工作按照计划积极推进。

推进农业农村污染防治。2017年共安排市级环保专项资金100万元,完成25个建制村环境综合整治,全市禁养区内29家养殖场(养殖户)已全部关闭或搬迁。

加强港口船舶污染防治。先后

出台了《铜陵市船舶污染物联合监管制度》《铜陵市船舶污染物接收、转运、处置监管联单制度》等。市港航局、市环保局、市城管局、铜陵海事处联合开展船舶污染物接收、转运、处置专项整治。推进港口与船舶污染物接收转运及处置设施建设,已完成建设计划55.4%。

另悉,今年上半年长江铜陵段水质总体良好,市三水厂、市水厂、观兴、顺安河入江口、陈家墩出境断面所测23项指标均符合GB3838-2002Ⅱ类水质标准,水质优。枞阳大闸所测23项指标均符合地表水Ⅲ类水质标准,水质良好。天井湖水水质符合Ⅲ类,水质良好,营养状态属于轻度富营养化。

(方丽 朱成林)



进入七月份以来,我市持续高温,市环境监测中心站监测人员携带几十斤重的采样设备,攀爬至数十米高的烟筒监测平台,对废气排放口进行监测,任汗水浸透衣服。正是他们不辞辛劳,才为环境管理和执法提供了第一手监测数据。吴建华 摄

新视界 勇于担当 积极作为

□东林

天更蓝、水更清、环境更优美,是所有人的共同期盼,也是实现高质量发展的现实要求。日前中共铜陵市委十届八次全体(扩大)会议审议通过《中共铜陵市委铜陵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打造水清岸绿产业优美美丽长江(安徽)经济带铜陵实施方案》,深学笃用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以更大决心、更大力度推动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全面推动“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理念在铜陵落地生根。把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保护工作摆在事关全局的重要位置来抓,这是立足我市市情和环保工作实际作出的重大决策。

良好生态环境是增进民生福祉的优先领域。近年来,我市坚持以新发展理念引领转型发展全局,深入实施蓝天、碧水、净土三大工程,系统推进滨江岸线、非法码头、工业园区污染、固体废物、黑臭水体、农业面源污染等专项整治,长江铜陵段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列入全国四个环境治理项目推进快、大气和水环境质量改善成效明显城市之一。成绩斐然固然可喜,但压力仍然存在,且环保工作最大的特点就是无法毕其功于一役,必须长期治理、永不松懈。就目前来看,问题和短板依然不少,产业结构偏重,环境容量小,污染排放总量较大,一些与民生相关的环境治理还处

于“啃硬骨头”的状态中,与中央和省要求相比,与人民群众期待相比,还存在不小差距。

可以说,当前我市同全国一样,生态文明建设正处于压力叠加、负重前行的关键期,已进入提供更多优质生态产品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优美生态环境需要的攻坚期,也到了有条件有能力解决生态环境突出问题的窗口期。

生态环境质量归根结底取决于经济结构和发展方式,改善生态环境必须走绿色发展之路。污染防治攻坚战中,调整经济结构、优化产业布局才是治本所在。我们要始终坚持环境保护和经济发展同向同行,以改善生态环境、推进绿色发展为主线,以解决突出生态环境问题为突破口,坚持生态优先厚植生态文明新优势,坚持绿色发展增添产业转型升级新动能,各级各部门要切实把握绿色发展作为城市核心竞争力、把解决环保突出问题作为贯彻以人民为中心发展思想的具体体现,拿出钉钉子的精神,一锤接着一锤敲,坚定不移地推进环保攻坚,以环境保护倒逼转型升级。

开展环境保护,推进绿色发展,都要有久久为功的韧劲。让我们以更高站位、更实举措、更大力度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确保环境有明显改观、群众有直观感受、社会有广泛认同,向着建设现代化幸福美丽新铜陵的目标持续奋进!

关乎“米袋子”和“菜篮子”安全

我市已建设 84 个土壤环境质量国控点位

随着“土十条”的实施,土壤污染防治进入全面布局阶段,对症下药治土壤,就必须先掌握土壤的“体质”状况。今年以来,我市持续推进土壤污染防治工作,目前已建设84个土壤环境质量国控点位,其中基础点位23个,风险点位61个,基本实现监测点位所有县区全覆盖,并组织开展我市土壤污染状况详查,共核实农用地点位1565个,划定详查单元128个。

全面开展我市土壤污染状况详查。在前期核实的1561个农用地点位基础上,按照省厅要求,组织县区开展两次点位复查工作,主要对涉重金属金属矿周边农用地及尾矿库周边农用地点位复查,在铜山矿周边农用地新增4个详查点位和1个详查单

元。配合详查采样单位技术人员,完成我市农用地土壤样品和农产品样品采样工作。组织人员参加生态环境部“重点行业企业用地基础信息调查与风险筛查培训”,做好我市土壤重点污染源单位信息核实、点位优化核实等工作。

开展重点行业企业责任书签订工作。根据省厅要求,今年与我市21家有色金属矿采选行业企业签订土壤污染防治责任书,明确企业主体责任。督促58家重点行业企业开展隐患排查和治理,要求企业每年自行对其用地进行土壤环境检测,结果向社会公开。

有序开展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持续推进2017年度中央土壤污染防治专项资金和2018年净土工程重点项目

进度,积极申报2018年度中央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技术应用试点项目。根据省厅反馈,我市顺安河两岸耕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和治理修复技术应用试点项目、义安区钟鸣镇耕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和治理修复技术应用试点项目、原亚星焦化厂关闭搬迁遗留场地土壤治理修复技术应用试点项目成功入选。

落实建设用地准入管理。指导县区通过全国污染地块土壤环境管理信息系统开展疑似污染地块申报,下一步将督促土地使用权人将污染地块的调查、风险评估报告、风险管控方案、治理与修复工程方案等主要内容上传信息系统,逐步建立我市污染地块名录及其开发利用的负面清单。

开展我市固体废物大排查行动。全面摸清我市固体废物的存量和污染现状,查清固体废物产生、贮存、运输、处置等基本情况,厘清固体废物非法转移产业链条,分析我市在控制固体废物非法转移倾向方面存在的监管漏洞和薄弱环节。强化监管执法,依法坚决严厉打击各类“污染转移”行为。固废大排查行动中,我市共排查存量问题118个,目前已全部完成整改。

认真做好“清废行动2018”相关工作。5月9日至15日,生态环境部“清废行动2018”督察组对我市进行了现场督查,并现场交办问题17件,另有部里反馈督查问题3件。其中省级挂牌2个,目前所有20个问题均已整改完成。

(王健 朱成林)